

揭阳市农业农村局

致全市农机手“三秋”农机 作业安全的一封信

广大农机手朋友们：

“三秋”农业生产工作已启动。为了高质量、高效率开展农机作业，夺取秋粮丰收，减少和降低农机事故，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在此，揭阳市农业农村局再次提醒您注意以下事项：

一、注意作业前的机具安全检修维护

(一) 对拖拉机、联合收割机等农业机械要进行安全检查检修，排查农机具的安全隐患，保证其以良好的状态投入作业。

(二) 联合收割机的传动链和传输皮带等防护装置应完整可靠，操纵台的扶梯护栏、扶手、踏板等应安装牢固。

(三) 灭火器具要可靠、有效，并放在易于取放的位置。联合收割机和从事田间收获、脱粒等作业的拖拉机排气管要安装火星熄灭装置，并及时清除积炭。

(四) 作业机具应有充足的照明设备，确保作业安全并能及时发现、排除故障。

二、注意转移中的行驶安全

(一) 建议参加农机合作社、跨区作业队、作业协会等相关组织，有组织的外出跨区作业，保障出行安全，及时解决途中出现的突发事件。

(二) 转移途中要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规，服从交警指挥，自觉维护交通秩序。不超速行驶、酒后驾驶和疲劳驾驶，不违法载人，并要注意保持安全行驶距离。

(三) 行经堤坝、便桥、涵洞时，应先确认其载重能力、路面宽度及空间宽度和高度是否能通过。

(四) 严禁违规载人，在驾驶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时，驾驶室不得超员乘坐，叶子板、牵引架和悬挂农具上不得非法载人。

三、注意作业现场安全

(一) 作业前，要仔细勘察田间作业现场，清除障碍，在电线杆、杂物、井盖等障碍、危险处设置明显标志。禁止与作业无关人员进入作业现场。驾驶操作人员应与辅助作业人员设置联系信号。

(二) 严格按拖拉机、联合收割机等农业机械安全操作规程操作，注意地头转弯或倒车时的安全。地头转弯或地边作业时，应避免割台触及田埂、水渠、树木或其他障碍物。倒车时，应察明联合收割机后方情况，确认安全后方可倒车。

(三) 根据地势特点、干湿情况等选择收割速度。如发生收割台、脱粒、分离、秸秆切碎装置等缠草，或切割器、滚筒等作业部件发生堵塞时，应在停机熄火后清理。禁止将手伸入出粮口或排草口排除堵塞。卸粮时，不得用手、脚或铁器等工具伸入粮仓推送或清理粮食。接粮人员不得在收割进行中上、下接粮台。

(四) 驾驶员、农机操作者作业时，禁止穿拖鞋以及宽松或袖口不能扣上的衣服，以免在作业时发生危险。驾驶员须具有驾驶操作资质，驾驶农机时，必须携带驾驶证和行驶证，不得将机具交给无驾驶证的人员驾驶。

四、应急及其他注意事项

如发生农机事故，应立即停机，保护现场，并及时报告当地农机安全监理部门，告知出事的时间、地点、伤亡情况等，以便实施救援，进行现场处理。有人员伤亡时，要及时拨打医院急救电话“120”，对受伤人员进行紧急救治，不得延误救治时机。

农机存放场所必须严禁烟火，严格执行消防制度，在易于取放位置配备足够、有效的灭火器具，并做好定期维护。

